

第一章 緒論

研究者相信美感經驗是人類學習中的重要經驗，當研究者秉持如此的信念置身於教學情境中，所關注的是學生想像、感受與知覺的能力。這樣的能力正是美育所強調的，於是研究者便踏上美育教學研究之路。於本章中，將分別談論問題背景與研究動機、研究目的與問題、研究範圍與限制，以更詳細地說明研究者進行美育教學研究的開始與方式。

第一節 問題背景與研究動機

在社會快速變遷，新經濟形勢的形成、政治結構的重組與新科技的衝擊之下，教育再也無法坐擁於自我國度，視而不見、聽而不聞。在教育場域中，以科技、理性、智性為導向並宰制教學數年。近年，在強烈的競爭下，教育界、企業界皆強調以創意、想像為出奇制勝的關鍵。在教育界中，提倡美育是對創意、想像的一種表現。對此，學者與教育政策積極地倡導美育的重要性，然而，卻在學校教育中出現另種景況。職之是故，研究者將據此問題詳細說明如下，並提出本研究動機。

壹、問題背景

在二十一世紀的當下，繁盛的經濟活動與高科技的發展為人們的生活帶來了便利，然而同時也帶來了負面的影響。物質生活的富裕並不能代表精神世界的充實，經濟快速發展並不能避免價值觀與道德的淪喪。當人們汲汲追求高水準的物質生活時，卻忽略了精神生活的充實，這種失衡的關係導致人際間關係疏離、社會價值偏差、道德淪喪、青年們人格發展不健全等問題。俄國文學家大文豪 Dostoyevsky 曾語重心長的說：「只有美可以拯救這個世界！」(引自崔光宙，1992)；Schiller 也表示人唯有透過美育(Aesthetic Education) 才能使得人類的感性、理性與精神性動力獲得整體和諧的開展，以造就完美人格，進而

促進和諧社會之建立(引自陳木金，1999)。在國內，蔡元培受到 Schiller 的影響，將西方美育概念引入中國並致力美感教育的提倡，首開美育定於教育宗旨之先河。

美育除了向來為學者所注重以外，在民國六十四年所修訂《國民小學課程標準》中，其總體目標雖未有明確美育的字眼出現，但在其課程總綱所列第六、第七與第八個目標中即曾提到美育的概念，尤其以第八項目標為「養成欣賞能力，陶冶生活情趣，發展樂觀進取的精神」(教育部，1975)中，即特別著重美育(邱兆偉，1978)。至民國六十八年，總統公布《國民教育法》，其第一條規定：「國民教育依中華民國憲法第一百五十八條之規定，以養成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之健全國民為宗旨。」(教育部，1979)，才正式將美育併入於德、智、體、群四育中(陳文菁，2001)，確立了美育的重要性¹。為了呼籲教師重視美育以及落實於教學中，教育部於民國六十九年訂定《國民中小學加強美育教學實施要點》，其中第二條明定：「美育的功能在促進德、智、體、群四育之均衡發展，並提高其境界，豐富其內涵。」(教育部，1980)，更突顯美育在五育之中的地位。直至近年所推動的九年一貫課程，在基本理念中提出「教育之目的以培養人民健全人格、民主素養、法治觀念、人文涵養、強健體魄及思考、判斷與創造能力，使其成為具有國家意識與國際觀。」(國教專業社群網，2004)其中強調人民「人文涵養、判斷與創造力」的培育，仍舊蘊含美育的重要性。

於多次的課程改革與法令的修訂可知，美育的重要性是不可忽略的。然而我國教育卻在長期的升學考試競爭下，偏重知識層面的教學，對於道德判斷、審美鑑賞、體格涵養和宗教信仰的教育較為忽略，以致於造成學生人格扭曲的現象(梁福鎮，2000)。此外，洪蘭(2005)在〈生命不是直線的〉一文中，也點出學校教育忽略美育的問題：

¹ 教育部在民國六十一年頒布《國民中學課程標準》的教育總目標：「國民中學教育目標，在於繼續國民小學之基本教育、發展青年身心、灌輸民族文化、培育科學精神、實施職業陶冶……以養成忠勇愛國、德智體群均衡發展之健全國民，並奠定體群均衡發展」(教育部，1972)，中未明確提到美育一詞(邱兆偉，1987)。

北縣某國小有一面擋土牆，上面有一到六年級的創作圖案，一年級的用個掌印壓下去，順著手指頭的方向畫出一隻漂亮的長尾雞，六年級用彩色的石頭排列成圈圈的幾何狀圖案。我們的孩子，進學校時很有創意，被我們教了六年以後，就變成石頭……。

這段敘述點出學校在教育孩子的過程中，教師忽略了學生想像與創發的可能性。由此可見，美育在學校教育的實施尚有努力的空間。然而美育落實於學校教育中的問題卻不止於此，尚因有許多教師認為美勞、音樂等藝能學科就是「美育」(崔光宙，1992)，只有在藝術與人文領域中才能實踐美育。此種將美育的概念侷限在狹義的藝術教育中，使得美育難以普遍地落實於各個學科中。因此，在升學主義導向以及教師將美育侷限於藝術與人文領域的偏頗概念之下，不難得知美育常被視為附加物以及常被教師們所忽略的原因。

職之是故，當研究者面對學者與教育政策對美育的重視與提倡，再對照學校美育的實施情形，其所產生的落差，使研究者關注於學校美育教學的實施，並開啓研究者探究美育教學的旅程。

貳、研究動機

誠如蔡元培所相信的，學校的一切學科皆有美育的成分(引自邱兆偉，1987)。不論是在人文科學或自然科學中，皆能夠發展學生美育，而且一般科目與藝術與人文所發展的美育是不同的。比如自然科學²著重批判、創造等美育的發展；語文領域³著重思辨、理解、創新以及品德、文化的美育涵養；藝術與

²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基本理念指出透過「學習科學讓我們學會如何去進行探究活動：學會觀察、詢問、規劃、實驗、歸納、研判，也培養出批判、創造等各種能力。」(國教專業社群網，2004)

³ 九年一貫課程中語文學習領域的基本理念即提出「語文是溝通情意、傳遞思想、傳承文化的重要工具，語文教育應提昇學生思辨、理解、創新的能力，以擴展學生的經驗，並應重視品德教育及文化的涵養。」(國教專業社群網，2004)

人文領域⁴則著重藝術知能、藝術鑑賞的審美能力。於斯，一般學科的美育教學是不容忽略與輕視的。然而，國內美育教學之研究仍多著重在藝術與人文領域作探討（林青津，2002；洪子晴，2004；范瓊方，2004；張哲榕，2005；陳鳳騰，2004；陳文菁，2000；陳曉霽，2002；蘇永森，2003）王恭志，1997；陳木金，1993/1995/1996；黃蕙卿，1994）。在一般科目進行美育教學的研究中，有8篇是針對自然、數學、社會、國語等科目作探討與分析（王恭志，1997/1999；陳木金，1993/1995/1996；陳文菁，2001；邱兆偉，1987；黃蕙卿，1994）；其中，僅有一篇是針對體育科美育教學進行研究（黃芳進，2004）。有鑑於一般科目中美育教學的研究仍舊不足，於斯，引發研究者想瞭解在一般科目中美育教學的實施情形。鍾添騰（2000）指出檢視國小教育現場發現，語文教學仍是國小教育的重心，國民小學的學生可塑性最佳，學校教育中，語文又是一切學科的根基，若語文發展有所缺失，其他學科能力的培養也將發生問題。同時，研究者也認為美育之發展對學生的人格發展具有重要的關鍵性，其中，小學是學生人格發展的重要階段，是未來人格發展的基礎；並且在國語科的教材中，不論是詩、詞、賦等文體的賞析或是創造性的寫作等，都是發展美育的最佳管道⁵。鑒於此，研究者欲探討國小國語科美育教學的實施情形。

但是長期以來，國語文教學卻過分注重語言的機械訓練，一切都圍繞著考試轉，考試考什麼，教師就教什麼，考試怎麼

⁴ 「藝術與人文習領域以培養學生藝術知能，鼓勵其積極參與藝文活動，提升藝術鑑賞能力，陶冶生活情趣，並以啟發藝術潛能與人格健全發展為目的。」（國教專業社群網，2004）

⁵ 民國95年國小六年級仁林版國語課本中，〈觀察與記錄二則〉中即強調仔細觀察生活小物並從中獲得人生哲理的體驗之美；〈放慢生活的腳步〉利用詩歌的特性，平凡的事物，以疑問的手法輕快地提醒人們細細品味大自然的禮物；李白〈送友人〉中，蕭蕭的悲鳴聲、落日的斜暉、漂泊的浮雲襯脫出離別的惆悵與離愁，透露出無言的哀傷與真摯的情感。此藉由離別情境的描寫襯托出離別者內心的無限惆悵，強烈顯現出離別之苦；〈愛的真諦〉以議論文的方式陳述，藉由史懷哲與得蕾莎的善事，不斷激發學生思考何謂愛、愛在哪裡。學生在經過不同文體的閱讀，可以欣賞到詩歌之美；對課文內容的細細品味與對其中蘊含哲理的領悟是一種體驗與頓悟之美；以自我生活經驗來詮釋課文意涵又是一種詮釋與創造之美；感受到人世間的真、善、美和假、惡、醜，體會到不同時期中外作家的審美意識和高尚情操，這些都是發展審美能力的最佳教材。

考，教師就怎麼教。教師將學生視為待填充的空瓶，將學生物化了。但是在國語科中，學生進行詩詞賞析、文學閱讀與寫作等活動，皆需要學生主動思辨、想像與情感融入，誠如 Greene 所言，文學是注重思考的情境脈絡（包含想像性的脈絡），以及注重文學對話的本質（引自 Barrie, 1997），透過文學活動可以引發學生想像、思辨的能力，此正是國語科美育教學的重要精神。由此可見，教師對美育狹隘的認識與機械化的教學，以及學校教育對國語科美育教學的輕忽都是亟待調整的。然而，在許多學者與教育政策提倡之下，必定有部分老師在做此方面的努力，這些老師對美育教學的理念與實施則是非常值得探討的。研究者就在因緣際會之下，邂逅了淑敏老師（本名）。在國語科教學中，淑敏老師秉持培養學生感受力、發展學生自我概念以及適當的處世態度等理念，是有別於傳統教學中只注重記憶能力的培養。在邂逅淑敏老師之後，研究者想進一步瞭解淑敏老師進行國語科美育教學的理念與實施歷程為何？是否一般教師也能夠進行此種教學？又一般教師應該如何進行國語科美育教學？是否有進行國語科美育教學的要領或策略可供參考？

研究者除了想從實務中找尋答案，也期望能從理論中獲得一些啓示。從事美育研究的學者眾多，在眾多學者之中，Greene 相信美育是知覺自我意識、澄清自我以及首重學生感受力的理念深深吸引了研究者。Greene 曾說（1974）學生是藉由引導，才能看見自我是一個主體，而非一個客體，意義不是外部獲得或是接受某些東西，意義是學生心中所創造的東西，也就是他和他的世界相互作用所產生的東西。研究者也深深相信學生有所感受就能創造意義，創造意義就是一種成長，心靈的成長即是美的展現！此種美育教學才是貼近學生本質，才是能深植人心的體驗。

職是之故，研究者從理論出發，是想提供教師對美育的重新認識。其中，研究者以 Greene 美育觀點來進行分析，乃是由於 Greene 美育觀點一部份源自哲學，一部份源自個人閱讀文學的經驗⁶，所以她特別著重在文學活動中美感經驗的獲得。此

⁶ Greene 美育源自哲學與自我文學經驗兩大部分，此一觀點，乃是研究者

外，Greene 對於文學、藝術與教育之間的連結具有獨特觀點，必能提供國語科美育教學一些啓示。比如 Miller (1977) 就曾應用 Greene 美育觀點中，文學與藝術觀點、歷史與教育的理論提出英語教育計畫的原則。而且，Barrie (1997) 的研究結果即表示 Greene 將文學視為實踐美育的觀點，提供作文老師專業發展的重要方向。易言之，Miller 與 Barrie 的研究似乎也意味著 Greene 美育觀點確實可為語文教育提供有利的方向。所以，研究者認為此種源自文學經驗所形塑的美育觀點，實能作為研究者分析國語科美育教學的觀點。再加上，國內國語科美育教學的研究數量不多，並且目前也尚未提出美育教學的要領或策略等。有鑒於此，研究者試圖拉近理論與實務的距離，研究者將從 Greene 美育觀點來分析與連結國小國語科淑敏老師的美育教學，冀望從分析中能提出國小國語科進行美育教學的要領、策略與建議，以期勾勒國小國語科美育教學的完善圖像。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

研究者歸納上述討論結果，提出本研究之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如下。

壹、研究目的

- 一、瞭解 Greene 美育觀點與其教學應用。
- 二、探討國小國語科淑敏老師美育⁷教學的理念與實施。
- 三、依據 Greene 美育觀點來分析國小國語科淑敏老師進行美育教學的理念與實施。
- 四、根據研究結果，提出進行國小國語科美育教學的建議，以供實務工作者參考。

貳、研究問題

- 一、Greene 美育觀點為何？以及其美育觀點在教學上能有什麼樣的應用？

⁷國內對「美育」(aesthetic education)一詞常解釋為「美感教育」或「審美教育」，由於學界已普遍使用「美育」一詞，所以研究者也沿用之，不過研究者所使用的「美育」的意涵乃沿用楊忠斌(2000)所謂「美育為一種『感性的教育』，即一種有關美、醜、荒誕、震撼…等感受經驗或體會的教育，此為廣義的美育」。此外，雖然藝術是美育實施與探討的主題，但美育也不同于「藝術教育」，後者只以美術、音樂、舞蹈、戲劇……等藝術類門為論述對象。楊忠斌(2000)也指出美育雖以藝術類門為主要論述範圍，但也包含了自然界、文化現象等有關感性的對象。

- 二、台北市某國小國語科淑敏老師美育教學的理念爲？又淑敏老師進行美育教學的教學設計理念與實踐歷程爲何？
- 三、從 Greene 美育觀點來分析台北市某國小國語科淑敏老師美育教學的理念與實施時，反映出 Greene 美育觀點的部分爲何？Greene 美育觀點未提及的部分又爲何？
- 四、根據研究結果，能爲實務工作者於進行國小國語科美育教學時，提供哪些建議？

第三節 研究範圍與研究限制

根據本研究目的，研究者提出本研究之研究範圍與限制。

壹、研究範圍

本研究以實務為主，並從理論來進行分析。故本研究之研究範圍包含理論與實務部分，以下則詳細說明本研究範圍之內容。

一、理論部分

Greene 是美國教育上重要的理論家，不論其哲學論述或是美育觀點都有深遠的影響，然而研究者的目的是對 Greene 美育觀點作探究，所以針對 Greene 美育或美學相關著作，有較多的蒐集和閱讀，而針對 Greene 哲學相關著作，則列為輔助閱讀的工具，研究者期望藉此能深入瞭解 Greene 美育觀點。

二、實務部分

研究者主要在探討國小國語科教師美育教學的理念與實施。研究對象以台北市一位實施戲劇融入教學的國小國語科教師為主，以該班學生為輔。主要研究內容包括：教師美育教學的理念、教學實施的歷程、美育教學的策略，以及教學活動後教師的省思等。研究者透過觀察與訪談來理解國小國語科教師美育教學的理念與實施，冀望能藉此呈現國小國語科教師美育教學的整全歷程。

然而，國小國語科教師實踐美育的程度可能會受到許多因素影響，像是教師文化、家長對教師的支持、學校文化等，都是影響教師實踐美育的因素。但是，研究者的研究焦點乃欲探究淑敏老師進行國語科美育教學的理念與實施。因此，對於影響教師實踐美育的因素探究，則不在研究者的研究範圍內。

貳、研究限制

根據研究目的，本研究之研究限制有三：理論運用的限制、時間的限制、研究者自身的限制。

一、理論運用的限制

研究者爲了拉近理論與實務的距離，因此以實務爲主，從 Greene 美育觀點進行分析。當研究者在篩選研究對象時，便發現淑敏老師的教學與 Greene 美育觀點有可連結之處，故邀請了淑敏老師參與研究。然而，在研究者邀請淑敏老師參與研究之前，淑敏老師並不瞭解 Greene 美育觀點，也非 Greene 美育觀點的實踐者，所以兩者在某程度上僅有部分的連結。

二、時間的限制

研究者本規劃於 94 下半學年針對淑敏老師國語科教學進行全面的觀察，但由於淑敏老師輔導一名實習生，所以研究者進行觀察的時間得扣掉實習生進行國語科教學的時間。雖然研究者在有限的時間下進行，但研究者仍盡力呈現淑敏老師國語科美育教學的面貌。

三、研究者自身的限制

研究者畢業於國立台北師範學院(目前是國立台北教育大學)，在師院四年的訓練與試教經驗，提供研究理解教師教學的基礎，唯研究者尚未實習，在缺乏教學經驗的情況之下，對教學現場的敏銳度仍有待加強。故，研究者藉由多次的觀察練習，來加強自己觀察能力，並盡可能與具有教學經驗之同儕作教學觀察的分享與討論，以期提高研究者對教學現場的敏銳度。